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3 日收到总经理曹明先生、副总经理刘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曹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但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刘宁先生因本人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曹明先生、刘宁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曹明先生、刘宁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曹明先生、刘宁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